

滦平县人民政府文件

滦政通〔2023〕9号

滦平县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中兴路街道办事处，县直有关部门：

现将《滦平县2023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滦平县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

为进一步合理配置土地资源，充分发挥计划引导作用，有效调控土地市场，规范土地市场秩序，提高土地资源供给质量，推动全县经济的协调可持续发展，参考上年度供地情况，根据本年度用地需求，特制定本计划。

一、指导思想

严格执行国家土地供应和房地产用地调控政策规定，合理调配各类用地供应指标，指导性与指令性相结合，全力保障年度建设项目用地需求，促进节约集约高效用地，大力保障科学发展用地，全面推进区域用地统筹发展，为全县社会经济快速稳定发展提供资源保障。

二、基本原则

（一）总量控制，循序渐进原则

严格执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城市发展规划，合理控制建设用地总量，强化计划刚性，科学计划用地。

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是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具体化，是政府在土地上进行各种用地合理配置综合性活动的具体落实，在土地利用中具有权威地位，应确实理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与土地供应计划的关系。《土地管理法》规定，国家实行土地用途的管理制度。在编制土地供应计划时，应明确规定落实土地用途，使用土地的单位和个人则应严格按照土地供地计划中规定的用途使用土地。

在土地供地计划实施中土地划拨、土地出让等具体工作中均应严格服从土地供应计划的安排与要求。

同时，用地计划制订过程考虑方面较多，不仅要考虑各类建设用地之间的协调，同时应考虑计划制订后实施过程中主要障碍，在编制计划时，必须考虑到整个计划工作的实施进程。

（二）统筹兼顾，有保有压原则

统筹兼顾，优化土地供应结构和空间布局，有保有压，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和资源节约。年度供应计划要落实政府确定的城市建设和经济发展目标，重点保证保障民生工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支柱产业、重点工业项目用地，严禁高能耗、高物耗、高污染、低附加值产业项目用地；坚持节约集约利用土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益。

（三）集约节约，供需平衡，稳定住房市场原则

严格保护耕地资源、切实提高国有建设用地土地利用效率，实现土地集约、产业集中、发展聚集，促进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全面落实“五大发展理念”，以控制增量、盘活存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集约化程度为重点，运用市场机制和政府调控手段，落实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实施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政策，调动用地主体节约集约用地的自觉性，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保障房地产市场供需平衡，合理调整居住用地土地供应结构和用地供应量，重点发展满足居民需求的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宅用地供应，切实稳定住房价格。

（四）强化计划刚性原则

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是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具体化，是政府在土地上进行各种用地合理配置综合性活动的具体落实，在土地利用中具有权威地位，应确实理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与土地供应计划的关系。《土地管理法》规定，国家实行土地用途的管理制度。在编制土地供应计划时，应明确规定落实土地用途，使用土地的单位和个人则应严格按照土地供地计划中规定的用途使用土地。在土地供地计划实施中土地划拨、土地出让等具体工作中均应严格服从土地供应计划的安排与要求。

（五）节约集约的用地原则

严格保护耕地资源、切实提高国有建设用地土地利用效率，实现土地集约、产业集中、发展聚集，促进经济发展方式的转变。全面落实“五大发展理念”，以控制增量、盘活存量、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和集约化程度为重点，运用市场机制和政府调控手段，落实最严格的土地管理制度，实施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政策，调动用地主体节约集约用地的自觉性，促进滦平县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

三、计划指标

（一）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2023 年度滦平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控制在 71.3767 公顷（1070.6505 亩）。

（二）国有建设用地供应结构。2023 年度滦平县国有建设用地供应总量中，商服用地 7.0786 公顷；工矿仓储用地 5.9776

公顷；住宅用地 34.8425 公顷；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 23.478 公顷。

四、政策导向

（一）优化空间布局

土地利用空间布局的优化必须充分考虑区域内自然与经济、社会等因素，结合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规划和各专项规划，统筹兼顾；合理安排各业用地，通过土地利用空间布局的优化，实现土地资源的集约高效利用，促进土地利用与生态环境建设相协调。

（二）优化土地供应结构

国有建设用地供应土地计划编制着重统筹考虑到中心城区和周边地区的平衡，优化收储土地结构。同时，加大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住宅和保障性住宅用地结构调整力度。增强政府控制房地产市场价格的能力。在土地供应结构上重点保障能源、交通、基础设施用地。在住宅用地上确保保障性住房、中小套型和中低价位普通商品住房用地，并逐步落实到项目、地块。

（三）促进土地集约节约利用

加强国有建设用地的集约节约利用管理，盘活存量土地。特别是工业项目用地要严格预审制度，对其项目的投资强度、容积率、投资规模等要重点审查，以提高土地的集约节约利用水平，防止土地浪费和低效能配置土地。

（四）切实改善民生

优化城乡资源要素配置，有序开展村庄优化调整和土地整理。优先安排农村基础设施和环境建设，统筹规划建设农村医疗、教育、科技、文化、体育等社会公共服务设施，提高农民享受公共服务水平。提高经济适用房、拆迁安置房、中低价位、中小套型普通商品房供地保障力度。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加快集体土地流转步伐，构建同地同价、两个产权、一个市场的土地供应新格局，推动城乡一体化。

五、保障措施

（一）积极强化措施，确保供地服务效率质量

计划实施中，要把握全面，突出重点，强化服务，保障供应，对年度重点项目用地、政策性住房用地要采取提前介入，跟踪服务，全程保障，切实满足项目建设用地需求。

（二）加强计划的动态跟踪管理和通报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改局、住建局、县土地储备中心及时总结计划执行情况，定期向社会通报计划执行情况，对因特殊原因影响供应计划安排的，应及时会同相关部门和相关乡镇（街道）做好计划调整工作。

（三）加强协调配合，保障计划指标有效落实

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发改局、住建局、县土地储备中心等相关部门要加强协作、密切配合，共同组织做好建设项目用地各项前期准备工作，县政府充分发挥职能优势，积极配合做好计划实施。

附件：1. 滦平县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2. 滦平县 2023 年住房用地供应计划分配表

附件 1

滦平县 2023 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表

单位：公顷

区县 用途	合计	商服 用地	工矿仓 储用地	住宅用地					公共管 理与公 共服务 用地	交通运 输用地	电力 及水 利设 施用 地	特殊 用地
				小计	廉租 房用 地	经济适 用房用 地	商品房用 地	棚改 用地				
滦平县	71.3767	7.0786	5.9776	34.8425			30.0285	4.814	19.6407	3.8373		

附件 2

滦平县 2023 年住房用地供应计划分配表

单位：公顷

类别	保障性安居工程用地				中小套型 普通 商品房	保障性安居 工程用地和 中小套型普 通商品住房 用地占总 量%	其它	供应 总量
	保障房 用地		棚改 用地	公共 租赁 房				
	廉 租 房	经济 适用 房	动迁安 置用房					
合计			4.814		30.0285	100 %		34.8425

